

<<人民法院量刑指南>>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人民法院量刑指南>>

13位ISBN编号：9787511840080

10位ISBN编号：7511840086

出版时间：2013-1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人民法院量刑指南:〈人民法院量刑指导意见(试行)〉与〈关于规范量刑程序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运用手册》编写组

页数：581

字数：711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人民法院量刑指南>>

内容概要

本书上下两篇分别对《人民法院量刑指导意见（试行）》和《关于规范量刑程序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的运用进行详细解读，总结归纳相关的图表、计算公式、实例，并系统梳理与两个意见密切相关的法律、司法解释、地方审判规范，供读者查找使用。

本书内容具有专业性、实用性，可供相关法律专业人士学习使用，是案头必备的工具书。

<<人民法院量刑指南>>

书籍目录

上篇 《人民法院量刑指导意见(试行)》的解读与运用

第一章 量刑的指导原则

第一节 依法量刑原则

第二节 罪责刑相适应原则

第三节 宽严相济原则

第四节 量刑均衡原则

第二章 量刑的基本方法

第一节 量刑步骤

第二节 量刑起点

第三节 基准刑

第四节 宣告刑

第三章 常见量刑情节的适用

第一节 常见量刑情节适用的总体指导意见

第二节 未成年犯及其他刑事责任能力情节

第三节 未遂犯及其他犯罪停止形态情节

第四节 从犯及其他共同犯罪情节

第五节 自首

第六节 立功

第七节 坦白

第八节 当庭自愿认罪

第九节 退赃、退赔

第十节 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

第十一节 被害人谅解

第十二节 累犯

第十三节 前科劣迹

第十四节 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恶势力犯罪

第十五节 针对弱势人员犯罪

第十六节 在灾害和突发事件期间犯罪

第十七节 防卫过当与避险过当

第十八节 被害人过错

第四章 常见犯罪的量刑

第一节 常见罪名

第二节 交通肇事罪

第三节 故意伤害罪

第四节 强奸罪

第五节 非法拘禁罪

第六节 抢劫罪

第七节 盗窃罪

第八节 诈骗罪

第九节 抢夺罪

第十节 职务侵占罪

第十一节 敲诈勒索罪

第十二节 妨害公务罪

第十三节 聚众斗殴罪

第十四节 寻衅滋事罪

<<人民法院量刑指南>>

第十五节 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罪

第十六节 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

第五章 附则

第一节 量刑指导意见的授权性规定

第二节 量刑指导意见的适用范围

下篇 《关于规范量刑程序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的解读与运用

第一章 制定量刑程序意见的目的

第二章 刑事审判程序中定罪与量刑的关系

第三章 参与量刑程序的主体

第一节 量刑程序中的人民法院

第二节 量刑程序中的人民检察院

第三节 量刑程序中的被害人和自诉人

第四节 量刑程序中的被告人

第五节 社会调查机构在量刑程序中的地位

第四章 将量刑纳入法庭审理程序

第一节 将量刑纳入法庭审理活动应当坚持的基本原则

第二节 简易程序中的量刑程序

第三节 普通程序简化审理中的量刑程序

第四节 普通程序中的量刑程序

第五章 量刑事实及其证明

第一节 量刑事实

第二节 量刑证据材料的收集、调查与调取

第三节 量刑事实的证明

附录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量刑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

《人民法院量刑指导意见(试行)》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印发《关于规范量刑程序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的通知

《关于规范量刑程序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

<<人民法院量刑指南>>

章节摘录

版权页：（6）有确切证据证实未成年人犯的成长曾受严重家庭暴力等其他客观因素影响的，可以在本条规定从宽幅度的基础上再减少基准刑的10%以下，但减少基准刑的最终幅度不得高于60%；（7）未成年人犯根据其所犯罪行，可能被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的，如果悔罪表现好，并具有“系又聋又哑的人或者盲人；防卫过当或者避险过当；犯罪预备、中止或者未遂；共同犯罪中从犯、胁从犯；犯罪后自首或者有立功表现；其他犯罪情节轻微不需要判处刑罚”等情形之一的，可以依照刑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免除处罚；（8）行为人在年满十八周岁前后实施了不同种犯罪行为，对其年满十八周岁以前实施的犯罪应当依照本条第（1）至（7）项的规定确定从宽的幅度；行为人在年满十八周岁前后实施了同种犯罪行为，在量刑时应当根据案件的具体情况确定适当的从宽比例。

2.对于年满六十五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犯，综合考虑老年人实施犯罪行为的动机和目的、犯罪时的年龄、情节、后果以及悔罪表现等，并结合其人身危险性和再犯可能性等情况，确定从宽的比例。

（1）已满六十五周岁不满七十五周岁的老年人犯，可以减少基准刑的20%以下；（2）七十五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犯，可以减少基准刑的30%以下。

3.对于又聋又哑的人或者盲人犯罪，综合考虑实施犯罪行为的动机和目的、认知程度、是否初犯、悔罪表现和一贯表现等情况，确定从宽幅度。

（1）又聋又哑的人或者盲人犯罪的，可以减少基准刑的40%以下；犯罪情节轻微不需要判处刑罚的，可以免于刑事处罚；（2）聋或哑，视力或听力存在严重障碍的，可以减少基准刑。

4.对于限制刑事责任能力人，综合考虑限制刑事责任能力人实施犯罪行为的动机和目的、认知程度、是否初犯、悔罪表现和一贯表现等情况，确定从宽的比例。

（1）限制刑事责任能力人犯病情为重度的，可以减少基准刑的40%以下；（2）限制刑事责任能力人犯病情为中度的，可以减少基准刑的30%以下；（3）限制刑事责任能力人犯病情为轻度的，可以减少基准刑的20%以下。

未区分重、中、轻度的，依照第（2）项的规定确定从宽的幅度。

《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量刑指南>>

编辑推荐

《人民法院量刑指南:与运用手册》内容具有专业性、实用性, 可供相关法律专业人士学习使用, 是案头必备的工具书。

<<人民法院量刑指南>>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